

# 2017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17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二、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四、 “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 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2017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一部分 2017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机构职能、设置

2017 年预算组成单位是：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能是：

(一) 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区法院管辖和审判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

(二) 审查和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以及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三) 审判由本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决定，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五) 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 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纪检、监察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七)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八) 承办应由本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14 个职能机构，4 个派出机构。职能机构包括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调研科、监察室、政工办公室。派出机构包括新塘人民法庭、石滩人民法庭、中新人民法庭、小楼人民法庭。另设 1 个直属行政单位：区法院司法警察大队；1 个事业单位：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

##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7 年我院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做好审判执行工作，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积极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始终坚持公正司法原则，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认真办好每一个案件。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完善财产查扣和执行联动机制，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使胜诉方当事人的经济利益能够得到及时兑现。法治环境是一个地区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我们会恪守公平正义原则，加倍努力，不断促进我区司法公信力的提升，增强我区的社会综合竞争力，促进我区经济社会的繁荣发展。

二是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不断提升审判效率。包括我院在内的广州两级法院都是省第二批司法改革的试点。我们会紧紧抓住司法责任制这一改革核心，深入推进审判权运行机制改革。

加强审判流程管理，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提高庭审能力和裁判水平。落实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推进司法辅助人员分类改革。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法院的有力指导下，结合地区工作实际，力争在司法体制改革的微观层面，创出一些增城的特色和经验。

三是大力推进司法公开，实现阳光司法。以审判流程、裁判文书、执行信息三大司法公开平台建设为依托，不断加大司法公开力度，做好法制宣传工作。继续定期召开专项审判工作新闻发布会，提高公民的法治意识。结合新审判大楼建设，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建设数字法庭，打造智能法院，全面提升法院信息化工作水平。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不断改进法院工作。

四是加强队伍建设，打造过硬队伍。坚持从严治院方针，深化作风教育，创新法治专业人才的培养机制，推进法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深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完善审判权执行权监督机制，确保司法公正廉洁。

#### **（四） 预算绩效**

我院将规范预算的使用，提高预算的执行效率，全力保障审判和执行工作开展，促进审判执行业务效率提升，不断推进司法公开工作水平。

#### **（五） 国有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国有资产

包括房屋、车辆以及设备，其中房屋价值 3268.75 万元；车辆共 40 台，价值 922.52 万元；各项设备价值共 2585.87 万元。

## **（六） 财税政策制度**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二、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6915.83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266.83 万元，增加 22.43%，其中：公共预算拨款 6915.83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比上年增加 1266.83 万元，增加 22.43%。增加原因主要是司法制度改革和在职人员增加。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 6915.83，比 2016 年增加 1266.83 万元，增长 22.43%，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5561.83，占总支出的 80.42%，比上年增加 1267.83 万元，增长 29.53%。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4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案件数量增加，因此所需的资金保障增加。项目支出 13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9.58%，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减少 0.07%。减少原因主要是项目缩减。

##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共 391 万元，其中：办公费 37 万元，水费 3 万元，电费 3 万元，邮电费 3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20 万元，会议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工会经费 30 万

元，其他交通费用 13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万元。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共 632.87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123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509.87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7 年，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80 万元，比上年年度预算增加 12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我院将进行车辆报废更新，同时案件数量增加，车辆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0 万元，占 11.11%，比上年年度预算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7 万元，占 87.22%，比上年年度预算增加 22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我院需要报废更新车辆，同时因为案件数量增加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也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72 万元，占 45.86%，比上年年度预算增加 12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我院将进行车辆报废更新，需要购置新的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85 万元，占 54.14%，比上年年度预算增加 10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案件数量增大，公车使用频率提高，车辆残旧维修费用加大）；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占 1.67%，比上年年度预算减少 10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我院严格控制接待费支出。

## **五、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五）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二部分 2017 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7 年预算	项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6915.83	一、基本支出	5561.8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二、项目支出	1354
三、其他资金	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6915.83	本年支出合计	6915.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	六、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6915.83	支出总计	6915.83

##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6915.8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15.83
基金预算拨款	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教育收费	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
三、其他资金	0
事业收入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其他收入	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915.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六、用事业单位弥补收支总额	0
收 入 总 计	6915.83

###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5561.83
工资福利支出	3740.3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53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
二、项目支出	1354
行政事业类项目	1354
基本建设类项目	0
其他类项目	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本年支出合计	6915.8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
六、结转下年	0
支出总计	6915.83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 算	项 目	2017 年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15.83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15.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6915.83	本年支出合计	6915.83

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915.83	5561.83	1354
[204]公共安全支出	6912.25	5558.25	1354
[20405]法院	6784.25	5558.25	1226
[2040501]行政运行	5349.25	5349.25	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	209	0
[2040504]案件审判	630	0	630
[2040506]“两庭”建设	10	0	10
[2040599]其他法院支出	586	0	586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	0	128
[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	0	12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	3.58	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8	3.58	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3.58	3.58	0

## 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预算
合计	5561.8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40.3
[30101]基本工资	680
[30102]津贴补贴	1917
[30103]奖金	55.1
[30104]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
[30107]绩效工资	1075.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
[30201]办公费	37
[30205]水费	3
[30206]电费	3
[30207]邮电费	37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20
[30215]会议费	3
[30217]公务接待费	3
[30228]工会经费	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53
[30302]退休费	2.78
[30307]医疗费	30
[30309]奖励金	67.95
[30311]住房公积金	422
[30313]购房补贴	876.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

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合计	1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5
30201 办公费	166
30202 印刷费	15
30204 手续费	1
30206 电费	65
30207 邮电费	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30211 差旅费	80
30213 维修（护）费	54
30216 培训费	1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
30226 劳务费	17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72

八、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  
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2017 年行政经费	5042.8
2017 年“三公”经费	18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7
1. 公务用车购置	72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

九、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我院无此情况。



## 十一、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金额：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354	1354	1354	0	0	0	0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	1354	1354	1354	0	0	0	0	
两庭用房维修费	10	10	10	0	0	0	0	完成法庭及审判法庭用房楼顶补漏，墙面翻新，保障水电设施维修保障案件审理场所正常使用。
业务保障经费	123	123	123	0	0	0	0	支持绿化、劳务、宣传工作开展，保障法院正常运行。
办案业务经费及人民陪审员经费等	272	272	272	0	0	0	0	保障快递和差旅等办案业务工作开展，支持案件审判送达，保障案件执行。支持人民陪审员参加案件庭审及合议，保障案件公正审判。
信息网络构建设备购置经费	80	80	80	0	0	0	0	完成部分办公设备报废更新及设备维护升级，信息系统软件维护升级支持司法公开等工作。
设施维护及日常运行保障经费	134	134	134	0	0	0	0	保障办案邮电印刷工作开支，支持法律文书印刷。
办案补助经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	120	120	120	0	0	0	0	保障办案业务工作开展。
装备补助经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	8	8	8	0	0	0	0	购置警用服装、设备。
档案数字化扫描购买服务经费	100	100	100	0	0	0	0	完成案卷档案扫描，支持案卷信息化建设，建设数字档案。
培训专项经费	100	100	100	0	0	0	0	我院将对干警进行审判执

								行等工作知识技能培训，以满足案件复杂程度日益增加的需要。
购置装备经费	80	80	80	0	0	0	0	报废更新办公设备及车辆，支持案件审判和执行。
维稳专项经费	15	15	15	0	0	0	0	支持涉诉涉访维稳工作开展，维持正常审判秩序。
安全保卫工作经费	312	312	312	0	0	0	0	保障每月安保工作正常进行，确保当事人和我院工作人员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安全。